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勞工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

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對立法會 2016 年 11 月 18 日第 1029/E815/V/GPAL/2016 號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6 年 11 月 14 日提出的書面質詢，答覆如下：

關於全面推行最低工資方面，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承諾於第 7/2015 號法律《物業管理業務的清潔及保安僱員的最低工資》法律實施起三年內推行全面最低工資，為此，本局現已按序推動有關工作的進行。

現階段，本局在第 7/2015 號法律的立法基礎上，經研究及參考其他國家或地區有關最低工資的實踐經驗，已初步完成草擬“全面最低工資制度”的法案框架。隨後，將會在社會協調常設委員會執委會會議上向勞資雙方代表介紹上述框架的內容，以及收集雙方代表的意見。

此外，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亦會就全面推行最低工資展開公開諮詢，以便廣泛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並對全面實行最低工資的適用範圍以至相關配套措施等作出深入研究及分析。

關於質詢中提出有關設立工資補助緩衝機制方面，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會繼續持開放態度聆聽各方意見，審慎考慮，並會結合澳門實際情況作出適切安排。

勞工事務局局長

黃志雄

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